

##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入股凉山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回顾

2015年2月9日，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甲方”）披露了与凉山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签署《战略合作意向书》的公告（见公告2015-010）。2015年3月18日披露了以该协议书为基础的《入股协议书》（见公告2015-019），生效条件是甲方董事会批准（如需），乙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且增资事宜取得监管机构或者其他权力机构的批准（如需）。

#### 二、进展情况

目前增资事宜出现重大变化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公司得知乙方为提高资本充足率，扩大经营规模，提高抗风险能力，已在进行增资扩股。

2、由于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于2015年8月14日被中国证监会调查，至今尚未收到最终结论，公司入股商业银行存在政策性障碍，监管部门对此持谨慎态度，公司未参与乙方本轮增资。

3、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。

#### 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未参与乙方本轮融资不会导致公司承担任何法律责任，也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以及股东权益产生影响。

因各种客观原因导致入股凉山州商行存在较大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08日